

最新交通局公共交通工作报告 交通局工作报告(精选5篇)

报告是指向上级机关汇报本单位、本部门、本地区工作情况、做法、经验以及问题的报告，优秀的报告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报告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交通局公共交通工作报告 交通局工作报告篇一

公路已建成通车多年，交通状况的改善对我乡公路沿线各村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起到了极大的促进和推动作用。

一是由于公路建成时间不长，且属于山区公路，山体还未完全稳定，经常发生山体滑坡。

由于缺乏管护人员，滑坡造成的塌方得不到及时清理，影响公路的交通运行。

另外，公路的排水沟也得不到及时的清理，对公路的运营使用也有一定影响。

二是由于缺乏管理，公路至段两边杂草丛生，特别是非常茂盛，不仅影响到交通，更是容易引发山林火险。

去年下半年，我乡就曾发生一起因过往行人随手乱丢烟头而引起的山林火灾。

为加强对公路的管护，特别是要及时清除公路两边的杂草，避免发生山林火险。因此，请县交通局安排必要的公路管护人员，加强对至段公路的管护，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交通局公共交通工作报告 交通局工作报告篇二

在发展不断提速的社会中，制度的使用频率呈上升趋势，制度是各种行政法规、章程、制度、公约的总称。到底应如何拟定制度呢？以下是小编整理的交通局公共交通工具管理制度，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第一条（目的和依据）

为了规范本市公共交通工具、车站广告设置，确保公共交通安全运营，维护乘客乘车环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结合本市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适用范围）

本规定所称的x市公共交通工具、车站广告，是指以本市公共汽车和电车（以下统称公共汽电车）、出租汽车、轨道交通车辆、车站设施为载体的广告。

本规定所称的轨道交通车站，包括轨道交通站厅和站台、轨道交通出入口、轨道交通通道。

本市行政区域内公共交通工具、车站广告的设置，除执行国家和本市其他有关广告的登记管理、户外广告审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等规定外，还应当执行本规定。

第三条（管理部门）

本市交通港口管理部门负责本市公共交通工具、轨道交通车站广告的设置规范、监督管理，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相关行政处罚。

本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市公共交通工具、车站广告发

布的登记、备案和监督管理及相关行政处罚。

本市市容环卫、规划等管理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本市公共汽电车、出租汽车车站广告的审批、监督管理及相关行政处罚。

第四条（设置原则）

公共交通工具、车站广告设置，应当遵循合法、安全、规范、整齐、文明的原则。

第五条（广告审批）

在公共交通工具表面、车站发布广告的，应当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或备案手续。

车站设置户外广告的，应当向市容环卫、工商行政、规划等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其中，涉及占用城市道路的，还应当向市政管理部门办理占路审批手续。

第六条（内容要求）

公共交通工具、车站广告的内容应当遵守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做到内容真实、合法，符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的要求。

第七条（公益性）

公共交通工具、车站广告内容中，公益广告所占的面积或者时间比例不得低于广告总量的10%。

第八条（广告维护和撤除）

经营者应当定期维护公共交通工具、车站广告，保持美观、整洁和安全。广告严重污损、脱落，影响车辆、站点整洁和

设施完好的，应当及时予以修复。

广告设置期满后，经营者应当及时撤除广告，恢复原状。

第九条（车厢广告）

公共汽电车车厢内除车载信息视频设施可以插播广告外，其他位置、空间和设施不得设置和发布任何形式的广告。

利用车载信息视频设施发布广告的，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四）信息视频设施上发布的节目内容，必须经相关广播电视主管部门审核同意。

第十条（车身广告）

设置车身广告的车辆不得超过该条线路配车的50%。

除车身两侧和车尾的规定区域可以设置广告外，其他任何位置和空间不得设置和发布任何形式的广告。

利用车身设置广告的，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三）车尾广告应当设置在后车窗玻璃下沿以下，其左右边缘不得超出尾灯内侧。

第十一条（车站广告）

利用公共汽电站点建筑物或者候车信息亭设置广告的，应当遵守本市户外广告设置的有关规定。

公共汽电站牌不得设置广告。

利用公共汽电车候车信息亭设置广告的，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候车信息亭除规定位置外，其他位置不得设置和发布广告；

（二）候车信息亭的广告单面面积不得超过2.5平方米，广告总体面积不得超过候车亭立面的40%。

第十二条（车辆广告）

出租汽车车辆除前车门玻璃下沿以下和后车窗底部可按规定设置广告外，车身其他任何位置和空间不得设置和发布任何形式的广告。

出租汽车车厢内广告的设置规范，由市交通港口管理部门另行制定并对外公布。

第十三条（设置要求）

出租汽车车辆广告的设置，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二）在车辆后车窗底部设置广告的，应当使用粘贴单向透视材料，广告条幅宽度不得超过15厘米。

第十四条（扬招牌）

出租汽车扬招牌不得设置和发布广告。

第十五条（安全服务设施）

在轨道交通车辆和车站的安全设施、安全标志、服务设施、服务标志以及工作人员的工作区域，禁止设置和发布任何形式的广告。

轨道交通车辆、车站发布的广告不得影响安全标志和服务标志的识别，不得影响安全设施和服务设施的使用。

本条第一款、第二款所称的服务设施，包括售检票设施、问讯设施、自动扶梯、屏蔽门（安全门）、乘客服务中心等具有服务功能的设施设备和相关区域。

第十六条（车厢广告）

轨道交通车厢内除车门和车窗间的固定位置、车门玻璃下方二分之一处外，其他位置、空间和设施不得设置和发布任何形式的广告。

在车门玻璃下方二分之一处设置广告的，应当使用粘贴单向透视材料。

（四）信息视频设施应当采用符合乘车安全的材质。

第十七条（车身广告）

轨道交通车身广告除设置在车身两侧车窗玻璃下沿以下部位外，其他任何位置和空间不得设置和发布任何形式的广告。

利用车身设置广告的，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二）共线运营的列车车身广告确保广告色彩、画面等不影响各线列车的区分。

第十八条（悬挂和占地广告）

除站台层运营信息显示设施外，轨道交通车站内不得设置悬挂式广告。

车站内除规划预留设置占地广告位置外，其他地方均不得设置占地广告。

第十九条（车站广告）

广告设置在轨道交通车站墙面上的，其上下应当留出一定空间，大小应当统一、均匀分布，并不得采用喷涂方式。

轨道交通站厅立柱广告数量不得超过站厅独立立柱总量的50%，站台立柱广告数量不得超过站xx立立柱总量的30%，站厅、站台立柱广告的大小应当统一。

禁止在轨道交通车站的地面、顶部、台阶、候车椅上设置广告，禁止在轨道交通车站的站厅、站台、通道、出入口等处设置与乘客互动的广告。

在轨道交通地面车站和高架车站上设置广告，不得影响车站正常的采光和通风。

第二十条（有声广告）

除站台层运营信息显示设施外，轨道交通车站内不得播放有声广告。

站台层运营信息显示设施的广告播放系统应当独立于轨道交通车站广播系统，播放广告的音量不得超过70分贝。

第二十一条（流动广告）

不得在轨道交通车站的通道或者人流密集处、车厢内设摊宣传。

不得在轨道交通车站和车厢内设置流动广告，严禁在轨道交通车站和车厢内散发广告。

第二十二条（违反规定的处罚）

公共交通工具、车站广告设置、发布活动，违反本市交通港口、工商行政、市容环卫、规划、公安交通管理规定的，由

相关执法部门依法处理。

交通局公共交通工作报告 交通局工作报告篇三

交通局需要组织重点交通工程建设的实施，负责交通工程建设的投标、招标等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负责交通工程定额管理和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的管理监督。下面是本站小编为你搜集的交通局年度工作报告，希望你喜欢！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任务。

(一)建立“六五”普法领导机构。局党组高度重视普法工作，为进一步加强对“六五”普法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县交通局“六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

(三)落实普法工作责任制。将普法教育作为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的重要任务来抓，做到年初有部署、年中有检查、年终有总结。建立普法工作责任制，将普法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考核。

二、制度健全，法制教育经常化

(一)落实普法教材教材，为搞好法制教育提供保障。“六五”普法实施以来，我局认真按县委普法办的要求征订教材，做到人手一册。同时，每年单位还积极征订《检察日报》、《中国纪检监察报》、《保密工作》等刊物，为职工自学提供方便。在年度工作中，我局还结合新的交通法规的颁布实施，印制交通法律法规宣传材料，利用服务窗口、送法下乡、等多种形式，向广大人民群众广泛宣传交通法律法规。

(二)分层次举办法制宣传教育，使教育活动制度化经常化。一是坚持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抓好局机关法制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制观念和业务能力。二是组织全县交通系统的干部职工进行集中培训，推进依法行政。三是组织局机关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县上统一安排的各个时期的法制学习活动。四是开展多形式普法宣传教育活动，以在街道悬挂布标，发放宣传材料，开展送法下乡活动，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开展法制宣传月活动，使广大人民群众知晓民政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五是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参加普法考试，每年干部职工的参考率、合格率均达100%。

我局将普法依法治交与精神文明建设、行风建设、机关效能建设和文明窗口建设紧密结合起来，促进了普法依法治交工作的开展，进一步提高了干部职工的法律素质，几年来行政执法人员能够比较熟练掌握和运用与本职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做到秉公执法、文明执法，牢固树立服务宗旨，为经营者排忧解难。

一年来我局坚持依法治交抓好普法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宣传力度、法律运用、制度建设等各方面的不足。今后要抓好三项工作，一是宣传教育力度要加大，要在职工中形成自觉学法、知法、用法、学法的氛围。二是加强法律实践，坚持学法用法相结合，全面推进交通行业的依法管理。三是健全完善学法、用法的各项制度，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制观念和法律知识，逐步实现交通行业管理法治化。

一、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

我局始终坚持把平安创建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紧紧围绕平安建设工作的目标要求，对全年的工作形势进行认真的分析。坚持一把手负总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系统各单位平安建设的工作职责和任务，将平安创建工作纳入年度考核目标，签订责任书，对综治平安创建工作职责及任务进行明确分工、实行目标责任管理，构建起奖惩结合、赏罚分明的激励和制

约机制。同时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全面组织实施“平安交通”创建活动，动员全员参与、形成创建合力、营造创建氛围。

二、健全制度，强化责任意识

平安创建工作是一项综合性系统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重大，牵扯人员多。为了把此项工作抓紧抓好，落到实处，我局结合实际，健全工作制度，完善管理措施，明确责任。成立了局长为组长，分管局长为副组长的平安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做到了任务落实，责任到位。同时，结合各阶段工作，坚持及时分析形势，查找问题，制定措施，使平安创建工作扎实的开展。

三、加强宣传教育，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为了适应平安创建工作的需要，我局认真结合全年学习计划，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教育工作，努力形成齐抓共管，主动参与的良好局面。继续深化“六五”普法学习，将集中学习和自学结合起来，组织系统执法人员及系统干部职工开展了法制、精神及职业道德培训教育活动。依法行政、严格执法，按照执法责任制，认真履行职责，对道路运输、公路管理等领域行使职权，加强管理，维护稳定，促进发展，依法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在执法过程中，我们加强了组织领导，层层落实责任制，明确职责范围，建立了有关的约束机制，开展了执法督促检查。执法人员认真履行职责，按规定严格行使交通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和行政监管职能，不断规范执法行为，塑造行业文明形象。

制订并下发了《武义县交通运输系统“平安交通”创建活动实施方案》，突出了道路客运、危险品运输、长大桥隧营运管理、重大交通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把消除安全隐患和不安定因素作为重中之重，做到重点突出、标本兼治、综合治理。通过开展“平安公路”、“平安车辆”、“平安车站”、

“平安工地”建设，全面推进“平安交通”创建活动，加强和创新交通运输行业社会管理，切实提高交通运输行业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安全维稳长效机制，维护交通运输行业安全与稳定，为加快现代交通“五大建设”，建设以“通达、便捷、经济、安全”为核心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为我县交通运输平安和谐发展创造良好社会环境，提供良好的交通运输保障。

五、强化安全生产监管，确保安全生产状况稳定好转

全年交通运输行业未发生较大以上责任事故，安全生产状况稳定好转。

1.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活动。全县交通运输系统共排查治理隐患企业和单位22家，排查一般隐患159个，重大隐患5个。其中一般隐患已整改到位，重大隐患中上松线65k与泉深线下宅口桥已于9月底完成整治，其余3各重大隐患点已实施招投标，计划在12月底前完成整治。

2. 切实做好“黑点”整治等工作。今年我县被列入市级事故多发点(段)的3处、县级事故多发点(段)4处。根据上级政府和部门关于开展20xx年事故多发点(段)整治的工作要求，分别在永武线(7k+200m)地段增设了路口减速带和限速标志。在330国道(213k+100m)地段增设路口减速带、限速标志和爆闪灯。在上力线与下杨线交叉口增设路口减速带和护栏，并移除路侧影响视距的构筑物。对4处县级事故多发点则在各整治地段加装减速带、限速标志、测速箱、双向震荡标线、斑马线、护栏等安全防范设施，并移除路侧影响视距的障碍物，于10月底前完成全部7处事故黑点整治。同时投资5486.392万元完成了病旧桥梁加固改造、干线公路大中修、农村公路大中修、安保工程(临水临崖)、危险隧道加固改造等工程。

3. 切实开展打非治违行。根据“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工作要

求，我局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一年来，共出动路政巡查人员4607人次，发现和查处违章案件5976件；清理马路市场31个，拆除非公路标牌4490块，拆除红线控制区内违章建筑、钢棚等484处，共计30143平方米，检测车辆205辆，查处超限车辆200辆，卸载货物9494.945吨，除不可卸载外，卸载率达100%；运管部门共出动稽查力量2656人次，检查车辆5590辆次，累计查扣各类非法营运车辆187辆次。

六、着力惩防并举，突出作风转变，加强廉政交通建设

全年交通运输系统人员未发生违法违纪行为，执法人员无收受贿赂、滥用职权、徇私枉法、徇私舞弊等行为。

一是认真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在系统内认真组织学习上级有关反腐倡廉重要会议精神，并邀请县监察局领导对全系统中层以上领导干部进行了一次党风廉政专题教育，做到警钟长鸣。二是认真部署党风廉政和反腐败各项任务，年初与局属各单位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三是认真开展工程建设项目预防职务犯罪专项活动，确保工程优质、干部优秀。四是切实开展岗位腐败风险防控管理，进一步加强工程建设领域、干部人事任免、日常公务接待等各方面的腐败风险防控工作。五是严格执行《交通行政执法规范》“十条禁令”，促进文明执法、规范执法。六是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将责任目标任务具体落实到领导班子每个成员和相关责任部门及科室，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领导体系和责任机制。七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提高服务意识，促进作风转变。

七、坚持排查不稳定因素等制度，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和化解工作

不断完善维稳领导机制，认真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建立

了矛盾纠纷排解化解台账，坚持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情况报告制度，按时上报情况分析各类报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实行领导包案责任制，限期解决，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把问题解决在基层，特别是针对公路建设、运输市场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局领导坚持深入一线，摸排调查，做到问题早发现、早介入、早解决。

xx年3月份第一批到梅州市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单位的人员，至今工作已有一年半的时间了。在这一年半的学习、工作中，虽然有苦有累，但是感觉到收获却是颇丰，首先是在局领导及同事们的共同努力下圆满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并且学到了很多。虽然没有轰轰烈烈的战果，但也算经历了一段不平凡的考验和磨砺。其次在这一年多的时间里在执法局领导的要求和指导下，成功地使自己完成了工作角色的转变，即由原来单一的航道行政执法工作向综合多样性的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角色转变。在此转变过程中，始终保持着自己在思想上、工作上、学习等各方面都积极向上的精神。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个人综合素质也得到了一定的提高。对于每一个追求进步的人来说，对自己进行一番“盘点”与自我工作总结，也算是对自己的一种鞭策和反省。现将这一年多来的思想、工作、学习情况作简要总结汇报。

一、思想上严格要求自己，严格遵守工作纪律，管好自己的言行：

一年半来我通过努力学习来提高自己的理论水平，用正确的理论来指导自己的工作实践，指导自己树立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在去年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成为了一个正式的中国共产党党员。在执法工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工作纪律，没有接受过行政相对人的请吃、玩、和礼物，在做行政相对人的解释工作中做到严格按照交通部五个规范要求，不该说的话不说，易激化矛盾的话不说，做到文明执法、礼貌待人。思想上我热爱本职工作，从调入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局开始就一直把执法工作当做是自己的另一个新生命开始，应该说是

执法工作给予了我学习探索的动力，学习赋予了我满腔的工作热情，更加教会了我如何去思考工作中出现的问题，以及解决问题的方法。

二、以踏实的工作作风，努力完成好各项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在工作中，我虚心向身边的同事请教，通过多看、多听、多想、多问、多做，努力使自己在尽短的时间内熟悉工作环境和内容。经过领导和同事们的耐心指导，我在边学习边熟悉的基础上已经基本能完成交通综合行政执法的日常工作，在此期间我具体参与的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 1、工作上保持同同志们的同步，协调大队领导处理好新老同志的关系，促进了大家尽快融入到集体中来，
- 2、一年多来同同志们一起工作在交通综合行政执法的第一线，开展进行了公路超限车辆的治理工作、客运运输市场的治理工作，并取得一定的实效。
- 3、圆满完成了“五一”长假和国庆节等各种假期的保畅通、保安全值勤工作。
- 4、去年在市政府的统一部署下，对市区的非法营运、非法改装的人力车辆进行了治理，使市区内营运的人力车辆的容貌有了较大的改善。
- 5、去年本人还参加了市政府组织的环市路综合治理周行动，为我市创建卫生城市工作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 6、特别是去年在我省举办的亚运会和亚残运会期间，在局领导的带领下和同志们一起吃苦耐劳地做好进入我省的外籍车辆的检查和宣传工作，圆满地完成了省、市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为亚(残)运会的成功举办流下了辛勤的汗水。
- 7、按照执法局领导的工作要求和安排，本人还多次临时担任带队负责人，完成了治理超限运输车辆工作和整顿客运市场治理工作。积累了工作经验，锻炼了自己。

通过一年来的工作磨练，较快的熟悉了工作业务，掌握了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专业技能。能够独立担当一面交通行政执法工作。

三、自觉加强业务理论学习，提高个人素质：

在这一年多的时间里我能主动积极地进行专业理论知识学习，在工作中针对自己的本职工作，系统地进行各种交通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通过一段时间来的工作实践证明，使我深刻的认识到学习的重要性。更加严格要求自己，让自己尽早、尽快的熟悉工作情况，少走弯路。积极保持与各级领导的沟通，遇到疑难问题多请示、虚心向同事请教、学习，不懂就问。通过学习对提高自己的工作能力有了较大的促进作用。使自己在工作中不掉队、不落伍，通过学习 — 思考 — 提高，使自己的思想素质、道德品质和工作能力都得到了明显的进步。能够更好地胜任本职工作。

总之，在这一年多的工作中，虽然我受益于单位的培养和领导的关心，取得了个人一点点进步，但也在这一年多的工作总结中发现了自己的不足，如对行政相对人的服务意识不够周到，对创新执法工作能动性不强。这些都是我今后要努力工作的方向，争取在今后工作中和大家一起进步，把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推向新的高度，开创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新局面。

交通局公共交通工作报告 交通局工作报告篇四

今年以来，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综治委的精心指导下，我局以“创建平安单位、构建和谐机关”为主题，把综合治理工作作为维护稳定确保一方平安的政治任务来抓好、抓实，从组织领导、工作措施、制订平安创建工作制度、建立各项机关内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积极有效的落实，确保了局机关及下属企业的稳定和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一、强化组织领导

局党委调整充实了平安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局班子每次召开

会议都要商议维护稳定确保平安的工作，并随时听取各部门及下属企业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维稳工作中的具体问题和实际困难。不定期的召开维稳工作形势分析会，提高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为使综治工作各项措施真正落到实处，严格实行维稳目标管理责任制，把维稳工作作为考核各部门绩效的重要指标，局党委与各股(室)及下属企业层层签订“综治工作目标责任”，层层分解任务，量化指标，使维稳工作人人头上有压力、有目标责任。

二、狠抓工作落实

强化综治及平安创建工作的管理。突出重点外来企业、重点部位和安全薄弱环节，以责任机制为核心，全面推行包联责任制。将安全责任横向到边，纵向到底。采取年度、半年考核相结合的办法进行奖惩。

坚持矛盾排查和调查处理工作。坚持定期排查调处制、协调会议制、挂牌督办制、领导包案制和“零”报告等工作制度，推动工作发展。局综治工作领导小组随时到下属站所、企业排查矛盾纠纷，按照“发现得早，化解得了，控制得住，处置得好”的总体要求，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及时进行解决处理。对信访和群众来访实行挂牌督办、限期办理、办结销号，做到有访必复，有件必办，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结果。

注重法制宣教。我局根据自身工作特点，把法制教育放在重要位置来抓，开展经常性和针对性的法律教育，还专门聘请法律专业人员每季度进行一次法律知识辅导授课，同时通过开展法制宣传月、安全宣传月以及设立咨询台和上门宣讲、散发宣传单等形式，在交通从业人员及家属中广泛宣传有关法律、法规，调动其积极性，齐抓共管，共同维护交通行业的和谐稳定。

三、健全各项制度、加强各项内务管理

一是为进一步加强对于干部职工进行综治及平安创建教育，增强安全意识，教育管好子女，争当“五好”家庭，爱护公共财物，维护公共利益，严禁赌博等方面作出了具体规定。

二是加强了对各股室人员必须遵守法规法令，切实维护好公共财物及办公设备，促使安全运行。

三是制定了值班制度，规定节假日值班人员必须认真值班，做好一切记录，遇事慎重稳妥处理，重要事情及时报告，坚持带班领导24小时接处突发事件，确保一方平安。

四是为保证票据现金的安全，对财会人员取现金实行定额取款，还对财经制度进行了规范。

五是加强了消防和安全生产工作，每天办公室专人督促各股(室)灭火断电关好门窗，清点带走贵重财物。

此外，我们还在预防不稳定因素、加强安全防范、廉政建设、法制教育、行车安全、干部职工日常管理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措施，保证了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由于制度健全，措施得力，管理到位，全局在平安稳定方面实现了“六无”，即无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事件，无恶性刑事案件，无群伤恶性治安灾害和安全生产事故，无聚众滋事发生，无集体越级上访及全县有影响的 件，无群体纠纷。

交通局公共交通工作报告 交通局工作报告篇五

，我局党总支部专门召开了专题会议，对此项工作进行研究部署，统一了思想认识，增强了责任观念。同时，按照县委通知要求，我局党总支部对各支部及党员下发了《基层党组织开展创先争优活动领导点评登记表》和《党员在创先争优

活动中接受领导点评登记表》，并提出明确要求，要求认真总结自活动开展以来的经验教训，进行自我批评，查找问题与不足，明确今后努力的方向，制定进一步工作计划。

在点评表填写期间，局党总支部围绕创先争优活动中心工作，定期到各支部就落实重点任务、对标定位、认责承诺、夺旗争星、亮牌示范、党群共建等方面进行督导检查，一方面广泛征求意见，另一方面帮助各支部和党员进行查漏补缺，做好践行承诺、岗位争优、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等工作，确保了点评表填写真实准确，不走过场，起到了肯定成绩促进工作的目的。

我局于1月中旬，在机关局长办公室对机关党支部与党员和公路站党支部、运管站党支部、收费站党支部及党组书记进行点评，在点评过程中充分发扬民主，畅所欲言，本着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原则，肯定成绩，查找不足，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集思广益，达到了相互促进共同提高，增强战斗力、凝聚力的目的。在此基础上，我们将点评结果在各支部部门厅进行了公示，接受群众监督，有效推动了创先争优活动在我局的顺利开展。